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信技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科信技术拟申请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自有资金额度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投资概况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申请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自有资金额度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 1、投资目的

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目的是充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

#### 2、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3、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不用于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为标的的理财产品；不

用于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值证券及其衍生品。

公司拟投资品种的发行主体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4、投资期限

自获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 5、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风险分析与控制措施

### 1、投资风险

(1) 公司的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投资的收益不可预测。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 公司财务部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其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满足经营性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适当配置，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资金运作和对外支付造成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治理及依法合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目的，是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提升公司价值，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 四、本次事项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申请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获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业务，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收益。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

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2019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认为：

1、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个产品的最长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投资风险相对较低。

3、上述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科信技术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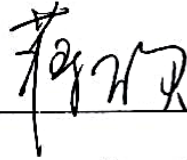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上述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刘光虎



蒋欣

